

史地小叢書
暹羅古代史

王又申譯

商務印書館發行

暹羅古代史

第一章 汗族及蘇口胎京

第一節 汗族入主以前之暹羅

一

今日之暹羅及其東西毗連之鄰國。原爲三個民族發祥之地。一民族曰考木。或稱喀民。（外人稱之爲考木。其人自稱曰喀民。）居於暹羅之東南。即今日之柬埔寨地方。一民族曰羌。即吾人口頭上所呼爲臘娃者。居於中部。即目下之暹羅各省。羌人地盤除暹羅各省之外。復伸張至崆江東北兩方。其時馬來半島及燭攀與那坤希他嗎辣二省以南之地。因沿近海岸。外人之往來者較多。尙有多族雜處。如羌族哦族馬來由族。以及他族人等。至於蠻族。（即中國人所稱爲汶子者。）尙居處於班塔山之西北。即爲今日之緬甸南部。考木羌蠻三族人。

民之體態幾同。言語亦相似。原始或爲一個民族。後分爲三。亦屬可能之事。

二

暹羅歷史以羌族居處之地爲本位。考木與蠻族所居之地。不過連帶述之。因此本回講演乃以羌人居處爲主要成份。照今日已得推知者。羌人居處共分三個區域。在南段者有現在之京畿省、阿叻他亞省、那坤差希省、拉查布里省、那坤薩晚省、毗司奴露省、巴金省、（占布里省、或亦在內。）共爲一區域。名曰塔娃勞狄。大概以今日之那坤巴通府城爲首都。又一區域位在北方。即現在之帕呀甫省。以及崆江以北之黎懇等地。共成一區。名曰央。或稱蘇歐區域。以銀央爲首都。即目下沿江之青傘北方也。又一區域在東方。有現今之那坤拉查希馬省、烏丹省、雷奈省、烏奔省。至於崆江左岸。合成一區。名曰冠達臘奔。或稱帕農區域。首都即設於崆江沿岸之帕農城。據研究所得。羌人居處既如上述分成三個區域。各區自有其統治者。彼此均屬獨立。時戰時和。更有時因姻屬關係而修盟好。史紀中所載洛帕布里太守。曾許其生女與蠻區之王子緝婚。後始於佛曆一千二百年。統有里益柴城。即目下帕呀甫省之蘭攀城。

其一例也。

三

雖昔在彼時。外人往來貿易。及一國之人遷徙別國之事。固已有之。各國地方狀況所影響於人民之生活者不同。內有魚米豐登外無強敵侵擾的國家。其人民求生容易。自不欲無故徙居別國。但人口衆多。魚米不敷分配。及強鄰蹂躪。人民難於自安之國家。謀生之道惟艱。其人民自多移居他國。或暫時貿易。或永久居處而變爲彼國之人民。此等現象至今猶然。當暹羅地方尙爲佬人佔有之時。異族之往來混處者極多。但歷史上之關係最重要者。厥爲自北南來之汰族。與夫從西徂東之印度民族而已。汰族來暹之經過情形。將於第二節中論之。此處先述印度民族。印度民族之所以居重要位置者。因其先期開化。道德學術遠出暹地之上。因此緣故。印度人之徙來者常爲當地土人師傅。蠻。佬。考木。類皆如此。

印度人之遷來此等國家者已兩千年。來居老(佬)土者。一路自印度登船。在薩拉溫河口上陸。路徑麥騷。取道瞳戈城。一路取道三塔。至干金布里。又一路自印度乘船。至瑪黎度達。

闊希。陸行。越興堪嶺。沿叻島海岸。印度人古時之來居是土者。在南方亦有兩途。一途自目下之達果巴。越素辣他尼府之差亞縣。一途踰賽城。至巴達尼省。此外仍有一途。係乘船繞馬來半島而來者。追蹤求跡。得知那坤巴通爲印度居處之重要城鎮。此外復有碧布里、拉查布里、塢堂、及洛帕布里等城。蘇口胎與那坤燭（即甘烹碧之西邊）兩城。或亦在內。在馬來半島方面。則住於差亞槁。那坤希他嗎辣、賽布里、及已達尼等城。至於寇達臘奔。或帕農境內之印度人。果居何處。多未敢必。所可知者。祇有帕農一城。央或繇歐境內之印度人居處何地。至今未悉。印度人之徙居考本者。皆來自海道。自印度南部。搭船繞蘇門答臘及爪哇兩島。直抵崆江之口。印度人萃集之地爲占巴那坤。即吾人口中所常呼爲占木城者。在越南境內微城之南。臨近海岸。及後來建設阿叟吞首都。那坤通之大湖湖濱。與夫仙辣境之那坤瓦特等城。蠻地方面。印度人之來居處者亦有數城。如卯達嗎海灣之撒謄城。與塔娃勞狄河中之浪公城。皆其例也。印度人雖在上列之城鎮中安家立業。但仍時常與其祖國交易往還。以致來者日夥。引印度之風俗習慣以教授當地土人。爲時至一千年之久。印度人傳於老木、羌蠻等區之文。

化種類繁多。茲僅就其較為重要，關係後世。如宗教、法理、工藝、文學等一舉列之。

四

宗教 根據所得憑證。佛教之傳來。印度人實創其首。宗教史上紀載有云。當佛曆三百年之時。阿輸迦護教皇帝定以佛教為印度之國教。曾欽差教使公使赴亞細亞、阿非利加、及歐羅巴等洲。闡揚佛道。來遑宣傳之教使二人。一名帕筭。一名帕烏丹。佛教自彼時傳來。老蠻考木之民。卽虔誠信仰。以至今日。其後印度國內。又崇奉帕伊筭及帕哪賴之宗教。合而稱之曰婆羅門教。印度人亦有來遑宣揚者。佛教與婆羅門教之根本異點。卽佛教主張世界上之人類。不論何種何族何爵何位。以及別種假定之相異差點。一切行為。皆須自負責任。福禍功罪之來。惟依自我之招致。菩提僧徒以及佛門弟子。要不過闡明佛道之人而已。道云者。人類所應尋求之至德至善。所以指示吾人正途者也。宣傳佛教之大師。絕不肯使宗教與政治互相混。婆羅門教則不然。相信世界上人類有生之初。卽分等級。以武士及婆羅門階級為最高。尚係生而為人君主者。商人階級列在中等。惟農奴乃為至下。所以供人驅使之用者。又云

帕伊筭及帕哪賴。在天上爲至尊。其權足以禍福世人。人之行爲能中神意者。則酬之以福祿。違神旨者。則報之以禍殃。人之禍福。一秉神意。君主爲一國之至上。或賞或罰。一任君意。君主者。乃神統治萬民之代表也。惟婆羅門教徒能通曉神性。宣揚神旨。爲祭奉時神之代表。以懇求神恩。兩教宗旨既然不同。傳來之後。其所發生之影響。自當差異。佛教適於道。使所有人類不分等級。一律篤信。婆羅門教偏於俗。上級之人奉之以求私利用。之以爲統制工具。至於常人。只有惱於教威。絕非崇奉教義一如佛教。兩教自古並傳。至於今日。

五

法學 印度人所傳授之法學。即統治國家之方法與體制。此層至今猶可於印度人用印度地名以名。暹羅一事。窺其端倪。如碧布里、拉查布里、素灣蒲木、洛帕布里、阿呦他亞等。皆可爲證。制度風俗之係自印度傳來者。亦有數種。四世御著之十二月皇家典禮書記錄頗詳。如薙髮式、婚禮、喪儀、以及焚屍禮等。固今日猶存者。其最重要者。爲暹羅古代法律。亦係婆羅門教徒自印度傳帶而來者。

工藝如佛教式及婆羅門教式之塔。他如言語中所用之嗎柯文及梵文亦皆彼時自印度傳來者也。

文學此帶諸國所書所讀之文字。其格式亦模彷印度南方之柯嵩文。考察古代碑文。足資證明。彷來之後。各國復自逐漸改革。終至變成今日之考木文及暹羅文字。

印度文化之傳來。絕非一朝一夕之工作。前前後後計約千年。各國人民皆尊仰婆羅門教徒以爲政治制度之導師。希阿呦他亞京時代。印度之婆羅門教徒尙充太師太傅之職。至叻特哪勾辛……本朝。此職始由暹人或暹人中之婆羅門教徒代任。雖在今日。堂皇如加冕大禮之時。仍稱婆羅門教徒之首領爲大傅。

六

以後將講述史事。老（犹）及考木兩國地位之所以增進者。因在佛曆六百年間。曾有一印度人做考木國王。緣有印度之婆羅門教徒名軍譚亞者。曾與考木之女丕耶締婚。此後考木王族遂變爲印度人血統。印度人乃攫有統治考木之全權。印度人之文化程度較高。考

木亦因之比鄰近諸國格外富強。佛曆一千一百年間。寇達臘奔之國勢衰微。內亂頻起。遂被統治考木之印度人所吞併。印度人既滅寇達臘奔。勢力益張。不久又吞滅塔娃勞狄。至佛曆一千五百年間。更拓張領土至蘇歐地。於是老人之地。遂盡爲考木吞滅。

七

考木自吞併老地之後。乃分爲二區以治理之。塔娃勞狄及寇達臘奔二地接壤考木。考木人自統制之。先築官路以便與考都亞叟吞交通。一自山谷至寇達臘奔之高原。一向洼地徑巴金布里至臘武（洛帕布里）。然後沿薩咯河直抵毗司奴露、蘇口胎、薩丸喀露等地。在東方似亦曾築路。自洛帕布里邊境起徑過烏堂、拉查布里、至碧布里爲止。往來之交通既便。更進而在各重要城鎮設立統治機關。所到之處徵募人民建築考木式塔。雖在今日猶常於佛教及婆羅門教寺院之中見之。卽吾人口頭上所呼爲石宮者。石宮之建築有用琅石（譯音卽粘泥石）者。如洛帕布里城中之三尖塔。與碧布里城中之琅璧寺。皆然。有用沙石者。如磅邁城與那坤拉查希馬府之佛寺。皆足爲證。總之建築地點易得何石。卽以其石築之。建築

物之大小雖殊。然其格式體態以及花紋等等。則一律相同。使人一見而知其爲考木匠人之工藝。然亦有一可異之點。即考木人無論在何時何地。建築之大小寺塔。從未見有工程完竣者。據觀察所得以爲必係考木人所信奉之一種習慣。即以建造石宮爲國家吉祥隆重之舉。有權與力者始克勝任。故在權力未減之時。必時常建築以爲宣揚國家富強之憑藉。一旦國家多難。或被強敵擄奪其人民。或被鄰國吞滅其土地。石宮之建築遂不得已而停工。考木人在各城各鎮所建築之石宮。無有竣工者。緣故在此。考木人之建築石宮。對於後世之考古學者。有兩重之利益。第一。可藉而推知。當考木人統治疆域之時。曾在何城何鎮設立政府機關。因凡考木人設立統治機關之地。必建築石宮以爲表徵。第二。可用以推知彼時何處爲重要城鎮。凡在重要城鎮。其所建築之石宮。亦必較大或較多。洛帕布里城即爲例證。次要之城鎮所建築之石宮。必較小渺。如碧布里府之琅石寺。亦足爲證。其他一切小城。石宮之建築亦必極小。如薩丸喀露之教占寺。即其一例。考察石宮。知考木人統治老地時之重要城鎮。在寇達臘奔區域以內者。有窟砍城。素葬城。皆在今日之烏奔省內。有娘朗城。劈邁城。及那坤拉查希。

馬城。皆在今日之那坤拉查希馬省內。又有烏丹省內之薩軍那坤城。在昭丕耶河下游。臨近東邊海岸者。有占布里城、巴金城、那坤哪呦城、洛坤布里城、希台甫城。（在碧奔府維琴縣薩咯河濱。）及蘇口胎城。臨近西邊海岸者。據調查所得。有塢堂城。（此城中之古物尙多藏埋地下。未經挖出。）拉查布里、碧布里城。而以洛帕布里爲京都。係副君統治塔娃勞狄全境。發施號令之地。至於寇達臘奔境內。副君都城。其爲榜邁。或設於其他城鎮。尙未敢定。考木人管轄昭丕耶河流域上游。以嵯嶺城爲終點。再北卽今日之帕呀甫省。則隸蘇歐境內。雖亦服考木。但不過爲二自治之附庸而已。非任考木人統治之也。考木人佔有之老地。仍以老人爲主要成份。考木人則不過盜做主人而已。此層猶可從榜邁城中之石宮。及蘇口胎城中之帕碑鑾寺。四週之牆壁城樓。證明之。觀其建築方法。顯係防備發生叛變時自衛之用者。考木人統治老地之全盛時期。幾二百年後。爲緬甸人所滅。

塔亞城。哎勞狄河流域之北段原爲緬甸人食釣之地。緬甸人爲西藏人血統。一如蠻族之爲考木及老人後裔。緬甸人漸次侵佔蠻地。至蒲金城。遂設都焉。至佛曆一千六百年間。有緬甸君主。即歷史上所稱爲阿奴魯王。或阿偶拉塔莽初王者。聲威大震。盡吞蠻人所有之地。復師越大山。征服蘇歐。及塔娃勞狄兩國。至於洛帕布里城。據歷史所載云。阿奴魯王曾吞併考木全境。但此點至今尚缺古物上之證明。未敢卽信。所可知者。阿奴魯王曾消滅考木人在蘇歐及塔娃勞狄兩地之勢力。緬甸人統治兩地至二百年之久。阿奴魯王吞併兩地之後。添設重城多處。在青邁地址設立一城。名曰拉明城。又按照印度菩提迦耶城菩提樹下寶塔式樣。建築七尖塔寺於蒲東及拉明兩城。而在拉明者尤屬重要。緬甸勢盛。考木在老地之勢力因之日衰。後來緬甸人勢力亦衰。考木復據塔娃勞狄區域。再後考木與緬甸俱衰。汰族乃得乘機發起。其詳情將於下節申述之。

第一二節 汗族入主時代之暹國

一

汰人在佛曆紀元以前。早已成爲亞洲東部之一大民族。雖在今日。汰族除暹羅國外。雜居別地者亦夥。中國沿邊各省、東京、緬甸、以至於印度邊陲之亞山省、皆有汰人。惟其名因地而殊。有呼爲暹羅人者。有呼爲老(佬)人者。有呼爲長人者。有呼爲蠻人者。有呼爲獫人者。有呼爲黎人者。有呼爲懇人者。有呼爲禽狄者。有呼爲阿洪者。有呼爲浩人者。而照原名呼爲汰。或淘者。間亦有之。以上所列名雖各異。然其爲汰族也則一。操暹羅語言。亦自認爲汰人。據歷史所傳。汰族初發源於中國之南方。如雲西、貴州、廣西、廣東、四省以前。皆爲獨立國家。汰人散處各地。中國人稱之曰番。至於汰人放棄故土。遷徙緬甸、及佬、蠻等地之原因。實由於漢族之開拓領土。據歷史所載。約於佛曆四百年間。劉備在四川立國。孔明起師征伐番地孟獲。以向西拓張其疆域。此段紀載。即爲漢族南征汰地之紀載。汰人既無力與漢族抗衡。又不肯受統治。不得已而移居西方。另闢新土。一部份沿空河流域(即現在之薩拉溫河)入緬甸。抵亞山省內。名曰大汰。(今日稱曰撓或巉)另一部向南而移。抵東京。及崆江以北之十二朱汰。

十二板那等地。名曰小汰。實爲暹羅汰人、及青冬、青龍、黎人、懸人之始祖也。汰人雖失其發祥故土之大部份。但非盡亡。尙能保存一部份原有土地。維持獨立局面至數百年之久。據中國方面紀載。謂汰人之五個獨立區域。合成一國。時在唐朝。稱之曰南詔。南詔王國都昂賽。即今日之雲南省大理府。南詔之汰人。素稱強悍。曾多次侵入唐地及西藏。但終於佛曆一千四百二十年間。與唐朝和好。南詔之王曾與唐朝之公主緋婚。自此以後。王族之中。遂雜漢族血統。汰人亦逐漸忘卻其風俗習慣。而同化於中國。雖則如此。汰人尙能維持獨立局面。直至元始祖忽必烈可汗。在中國卽皇帝位。始於佛曆一千七百九十七年。調動大軍。征伐汰國。至入緬甸境內。自彼時起以至今日。汰人原有土地。乃盡淪落而變成中國領土。

二

自小汰放棄故土遷居東京。及與老（佬）北接壤之十二朱汰、十二板那。以後復有一部份爲貿易或尋求樂土起見。遂渡崆江而南。冀得較肥之地。其流至無主荒地者。則組織獨立團體。流至別國境內者。則變爲該國之人民。久而久之。老地汰族乃益繁殖。

三

當緬甸與考木互相攻殺。爭奪老地之時。雙方勢力俱浸已如上述。其時十二朱汰內之汰人日益強盛。有英武之國王一人名曰婆羅門王。率師逐除考木。奪回老人故地。直至嵯嶺城。（即今日之薩丸喀露。）增擴領土至兩省之廣。隆帕邦城、榮珍城、以及烏丹省之北段。共成一省。名曰蘭昌。（意即象場。或亦其地多象也。）一省爲今日之帕呀甫省。名曰蘭那。（意即田場。或因其地可耕故有是名。）自彼時起。兩省即爲汰人所有。考木之副君都城。尙設於洛帕布里。蘇口胎城。尙爲邊陲重鎮。但考木人之勢力衰弱。無法驅逐蘭昌蘭那兩地之汰人。乃不得不採用優柔政策。對於移居薩咯河北段之汰人。封爵賜官。其用意所在。不過使汰人不叛。二省永屬考木而已。間亦有封爵僅做附庸者。

四

如前所述。佛曆一千七百九十七年。元始祖忽必烈可汗大軍征伐汰人。汰人既受侵擾。放棄故有土地。遷徙而南者日多。蘭那之汰族因之勢力大振。不再受考木人之任意宰割。乃

起而反抗。時有權如附庸之太守二人。一爲帕龍王族之邦央太守邦鋼套。一爲辣得太守耙蒙。會師進攻蘇口胎城。與考木人激戰敗之。遂於佛曆一千八百年佔領考木北方重鎮之蘇口胎城。然後共推邦鋼套在蘇口胎城卽王位。稱曰希因他拉蒂王。此實爲暹羅國內汰族之第一個君主。

五

當希因他拉蒂王在蘇口胎京宣佈立國之時。考木人尙在洛帕布里存有一部份之實力。洛帕布里又稱羅塔娃勞狄區域至此遂分爲二。中國方紀載稱在南方尙屬於考木者爲羅斛國。係採羅地之意。至於北方已隸汰人之蘇口胎。則名曰暹國。取在暹國境以內之意。餘如 Siam 之一字。乃爲近代始有之名詞。外人稱暹羅曰 Siam。但汰人自稱曰汰國。或蘇口胎京。Siam 一字原屬梵文。因此疑 Siam 一名亦係由印度人首先稱呼者。中國外國之人。亦不過依聲稱呼而已。照字意講 Siam 一字有兩種解釋。一曰棕色。二曰黃金。用之於人種。意即其人棕色。用之於國家。意即其國多金。據外國之考古學者推測。Siam

一名。原以稱呼南部汰人者。大汰（撓）之住於緬甸境內者爲峴。峴字恐爲 *Sai* 之變形。積時日久。音調轉變。乃成爲峴。但持論反對者亦大有人在。謂汰人皮膚比之考木老人潔白許多。故棕色之解釋爲誤。又因暹國產金。故多金之說較爲近情。此層更與教史中所載阿輸迦王派遣教使二人至素灣蒲木（意即產金之地）宣傳教義之說互相印證。更覺吻合也。

第三節 蘇口胎京之全盛時代

一

暹羅自希因他拉蒂王在蘇口胎京宣佈獨立以後。國境狹小。重要城鎮只有蘇口胎與嵯嶺兩城。皆爲京都。此外則不過尚有沿蘋莽楠、薩咯、等河若干之附屬小鎮而已。國境北以達哥城。甫賴城。爲極邊。南以北欖坡之帕邦城爲終點。（即今日之那坤薩晚城。）國家人民及軍旅兵力。皆甚寥落。據碑文所載。巧德城太守（現在達哥府西邊麥騷境內。已爲廢城。）